



积极支持和配合 税务人员做好税收工作

近几年来,税收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这是与各有关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的大力支持和密切配合分不开的。但是,在一些地方,也确有象青才同志来信反映的那种情况,有的而且长期未作处理。

税收是国家积累四化建设资金的重要来源。每个公民都有依照法律纳税的义务,是宪法的明文规定。税务机关是国家经济的执法部门,广大税务干部依照税法征税是国家赋予他们的光荣职责。任何国家工作人员,都应当模范地执行国家法律,尊重税务人员,积极支持和配合税务人员做好税收工作。我们的绝大多

数国家工作人员正是这样做的。但是,有极少数同志,为了帮助自己的亲属、熟人逃避纳税,竟依仗自己的权势,阻挠税务干部履行自己的职责,甚至打骂税务干部,这是党纪国法所不能容许的。税务部门的同志,除了加强税收宣传外,对于个别国家工作人员阻挠、干扰正常税收工作和殴打税务干部的事件,呼吁有关部门予以重视,对于其中情节严重的,要求给予严肃处理,这是完全正当的。我们希望他们的呼吁能引起这些单位的重视,我们等待着正确处理这些事件的消息。

编辑同志:

最近,我市连续发生了几起围攻、殴打税务干部的事件,其中有的竟有个别国家工作人员的参与和支持。他们不仅袒护偷税、抗税的不法行为,有的甚至动手殴打税务干部,或强制扣留税务人员的税务检查证,严重地干扰、阻挠了税务干部执行任务。如今年8月9日下午,胶县艾山公社武装部长王秀玲,因对税务所向其妻征税不满(王的妻子与别人合伙做缝纫活,每月定税4.5元,两人分担纳税),跑到洋河税务所,税务所的同志起身相迎,给他倒水,他却破口辱骂,并伸手要抓给他倒水的张连进同志,经被在场同志拦住没有抓住,他又动手打了张连进同志一拳。所里的同志劝阻不住,

我来公社党委副书记才帮助劝说回去。半小时后,王又领着妻子和另外两个人闯到税务所纠缠不休,说什么“税务所叫我过不去,我也叫你们过不去”。致使税务所的工作无法进行,在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响。又如今年6月28日早晨,市南税务局的一位专管员在对中山路停车场内四辆载有西瓜的汽车进行税收检查时(当时有一些商贩在与货主谈交易),停车场治保组的一位同志出来阻止,借口税务检查证是假的,手持木棍守在门口不准税务专管员出来,还要治保组的另一位同志打电话叫来一位民警审问。专管员出示税务检查证后,这位民警同志不但不支持税收检查,反而强词夺理地说:“停车场是中山路派出所领导的,你们不打招呼就是不让你检查”,并将由山东省税务局和青岛市税务局制发的两个税收检查证强行拿走,使应征的税款不能依法征收。

目前,我市集贸市场偷漏税收情况比较严重,据初步调查,管得好的市场只能征到应征税款的50%左右,管得差的只能征到应征税款的10—30%左右。如果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互相支持,加强征收管理,集市贸易税收至少可增加一倍。因此,我们呼吁有关部门要支持税收工作,对殴打税务干部、阻挠税务工作的事件,应当严肃处理,以维护法纪,为税务干部开展工作创造应有的条件。青 岛 市 税 务 局 青 才



岂能允许个别国家工作人员阻挠集市税收工作